# 福建省肿瘤医院采购调研公告

**第一部分 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主　　　要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DRG诊疗质量和费用合理控费平台 |
| 2 | 调研报名时间： 2025 年3月 18日至 3月25日 (节假日除外)8：00-12：00或14：00-17：00(北京时间）  调研会时间： 2025 年3月 28日 9:00 |
| 3 | 文件正本壹份,副本壹份胶装并密封加盖投标人公章。文件未胶装将视为无效。 |
| 4 | 文件递交处：福建省肿瘤医院网络技术中心 |
| 5 | 上述时间、地点如有变动，以单位届时通知为准。 |
| 6 | 采购报名、采购调研等采购过程中有任何异议，可联系我院监督科室。电话：83660063-8407；83660063-8467。 |

地　址： 福建省福州市福马路420号

福建省肿瘤医院科研楼四楼网络技术中心

邮　编： 350014

报名联系电话： 0591-83660063-8822

联系人：郭工、金工

第二部分 具体要求

**一、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合同包 | 名 称 | 数量 | 预算（万元） |
| （一） | DRG诊疗质量和费用合理控费平台 | 1套 | 120 |

**二、技术功能及服务要求**

1、合同包（一）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技术参数要求** |
| 1 | DRG/DIP智能管理系统 | 1、临床助手子系统 提供医生临床助手、在院病例监测功能。 |
| 2、病案首页质控子系统 提供病案首页质控、病案首页管理、病案统计分析功能。 |
| 3、结算清单质控子系统 提供结算清单质控挂件、结算清单管理、清单统计分析、医保审核上报功能。 |
| 4、运营分析子系统 提供驾驶舱、综合查询、指标分析、病种分析、盈亏分析、监控预警、分组效能分析、费用分析、医保结算对账、医保基金管理、重点病种监控功能。 |
| 5、智能引擎子系统 提供规则引擎、知识数据管理功能。 |
| 2 | 医院医保智能监管系统 | 1、门诊事前审核  提供门诊实时审核、门特慢实时审核、门诊事前疑点清单、门诊扣费预审、门诊交易提醒功能。 |
| 2、住院事前审核  提供住院医嘱实时审核、住院事前疑点清单、住院扣费预审、住院交易提醒功能。 |
| 3、住院事中审核  提供住院每晚预审、住院事中疑点清单、医生站出科实时审核、护士站出科实时审核、出科复审、出院病人功能。 |
| 4、医保申诉管理  提供申诉管理、申诉材料填写、申诉审批、一键上传功能。 |
| 5、数据统计分析  提供事前-全院疑点统计、事前-科室疑点统计、事前-医师疑点统计、事前-医师操作统计、事中-全院疑点统计、事中-科室疑点统计、事中-医生疑点统计、事中-医生操作统计、拒付分析统计、自定义报表、可视化大屏功能。 |
| 6、自查自纠  提供自查自纠管理功能。 |
| 7、基础数据管理  提供药品知识库管理、诊疗知识管理、 耗材知识管理、知识库查询、规则配置、规则管理、政策文件查询功能。 |
| 8、系统管理  提供科室管理、数据角色管理、角色菜单管理、用户管理、参数管理、字典管理、定时任务管理功能。 |

1. **其他要求**

1、应结合我院实际医疗及管理需要，对系统进行客户化修改，包括但不限于结合医院实际管理需求；同时不得使用主管部门禁止使用的操作系统及数据库。

1. 根据国家《医院信息系统功能规范》第十二条以及国家信息化建设审计要求，至少必须提供数据字典、数据结构与流程、操作使用手册、系统维护手册。必须提供完整的总体设计报告、需求分析说明书、概要设计说明书、详细设计说明书、数据字典、数据结构与流程、测试报告、操作使用手册、系统维护手册。
2. 数据具备各数据表基础数据项的完整性，诸如：数据的创建人、创建时间、最后修改人、最后修改时间等；具备应用系统数据修改痕迹管理，各项核心业务的数据修改必须以日志形式保存，数据修改日志至少必须有“数据基础信息”、“修改前数据”、“修改后数据”、“修改人”、“修改时间”五个部分核心数据项组成；具备应用系统可以手动设置本地日志的保存目录，并自动必须定期清除。
3.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本项目系统与各业务系统及设备的数据接口由中标人自行负责。本项目涉及院内现有各业务系统接口的，采购人不再向中标人支付接口费用。
4. 本项目系统应提供与医院HIS，电子病历、危急值平台、报告平台、麻醉耗材、患者360（含HIS360、CDR360）等系统无缝集成接口，符合电子病历6级、医院的互联互通5级、智慧医院4级的建设要求，上述各评级不涉及本系统的功能可以按本次招标内容为准。
5. 具备与集成平台通过统一的数据接口，实现浏览各检查报告具备通过系统集成平台按照国家、院内、院级数据集标准进行数据交换。具备多模式下数据交换接口的切换管理，诸如：集成平台出现故障时，可切换成应用系统服务接口模式或数据表模式，集成平台恢复时，可重新切换成集成平台。
6. 三年内免费实施政策性国家、省市各平台的数据接口、数据上传等服务及免费实施国密改造、国产化改造，包括但不限于：福建省卫健委居民健康综合服务平台、福建省检查检验结果互联互通互认平台、福建省卫健委多码融合项目等，产生相应指标，推送至医疗平台接口中（涉及其他系统，应与其他系统配合实施）。
7. 本项目所有的工作流程节点（诸如：工作环节名称、患者ID、操作人、操作时间等）必须发送至全院工作流程管理平台进行接收、存储；本项目所涉及的影像文件（照片、图像等），则必须与全院统一影像数据中台实现交互，全部由全院统一影像数据中台进行管理（接收、存储、调阅等），原则上本项目服务器及应用系统不保存所涉及的影像文件（照片、图像等）；各具体接口技术方案待实施时由采购人提供。
8. 本项目系统需符合《信息安全技术网络安全等级保护基本要求》GB/T22239-2019（三级）要求（下文简称：三级等保2.0），并在三级等保2.0评审中协助完成本系统评审工作。
9. 与医院现有CA数字签名功能实现对接，满足医院各法规需要。
10. 本项目系统若需接入医院APP(实现院外移动端查询)，则中标人应提供H5接口，并支付相应接口费用（不超过3万元），是否需接入医院APP以项目验收时采购人需求为准。
11. 在本项目系统软件使用及维保有效期内，本项目软件在每个使用科室使用的终端数量不受限制，数据不得加密，不得使用加密狗、打印加密、功能加密等任何软件使用约束。
12. 本项目软件部分按总价进行报价，不能以安装工作站数量进行报价。
13. 本项目系统需完成旧系统中的历史数据导入，旧系统中非自动产生的数据（如手工输入值等），在新系统中可不体现或以默认值体现。若有涉及接口费用，由中标方负责，采购人不再向中标人支付接口费用。
14. 本项目软件版面色彩、风格等应按医院要求设计制作；软件标题只能出现医院logo及系统名称，不能出现公司名称，公司名称允许在帮助（help）的关于（about）中出现。具体版面另行通知。
15. 本项目系统安装调试并经验收合格后，应对采购方的相关人员提供关于系统应用时技术和操作方面的培训。相关培训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16. 由于本项目与诊疗无关，必须配备正版的国产化操作系统、数据库及前端国产化工作站，暂时未能实现的，后续政策要求时不再另行收费，并在投标文件中出具承诺函。
17. **调研说明**

报名参加本次调研的供应商、厂家需提供如下相关资料。

1、报名请携带加盖公章的项目文件回执单、营业执照复印件、公司简介（提供设备彩页、相关三证等）。

2、参与项目调研供应商代表的个人授权函（需加盖供应商公章）和身份证复印件。

3、分别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http://www.ccgp.gov.cn/search/cr/）信用记录查询截图，无不良记录并加盖公章（截图查询日期必须在该公告日期内）。

4、提供业绩清单及近3年省内同类项目中标书

5、本调研会的报价仅做为本项目公开招标的预算限价；不做参与投标的限制条件；

6、上述各参数将做为本项目招标的主要参数，不代表本项目公开招标的最终参数；

7、参加调研会的公司应准备PPT材料（含方案介绍、服务及集成能力、应用案例、报价等）、技术参数等材料，每公司讲解时间30分钟（含答疑10分钟）；同时上述材料须交予院方留档（发送邮件到wlb@fjzlhospital.com，并提供U盘留档）。

**项目文件回执单**

请有意向参与的公司在项目公示期内携带回执单至福建省肿瘤医院网络技术中心报名。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数量 | 品牌及型号 |
| 1 |  |  |  |
| 2 |  |  |  |

公司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公司盖章：

福建省肿瘤医院

年 月 日